

教学文化与教师职业幸福

王传金 谢利民

[摘要]幸福是人生的主题和根本问题,教师的职业生活理应是幸福的,但在当前的教学现实中,教师的职业幸福似乎不见了,我们感到、看到和听到的更多的是教师的职业压力和职业倦怠。教师的职业幸福是教学文化的应有之维,使教师享有职业的尊严与幸福是教学文化重塑的应然求索。

[关键词]教学文化;教师职业;职业幸福;职业倦怠

[中图分类号]G45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9-718X(2008)04-0053-04

人们对幸福观似乎注定是有争议的,但对追求幸福却是没有争议的。追求幸福是人类的自然倾向和永久关注,是人类进行实践的主要动力。教师对职业幸福的追求不仅具有为我性,而且具有为他性。使教师体验和享受到职业的尊严与幸福,使学学生幸福地成长是教学文化重塑的应然求索。

一、教师职业幸福是教学文化的应有之维

一般说来,文化这一概念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文化着眼于人类与一般动物、人类社会与自然界的本质区别,着眼于人类卓立于自然的独特生存方式,其涵盖面非常广泛,包括众多领域,如认识领域、艺术领域、器用领域、社会领域等。有学者认为:“文化问题,说到底是人与自然的关系问题。人所创造的文化可分为三类:器物文化、制度文化和精神文化。”^[1]面对如此庞杂的认识对象,人们将文化的结构解剖当作文化研究的首要程序。关于文化的结构,除上述物质、制度、精神三层次说之外,还有物质文化与非物质文化两分法说;物质、社会组织与语言三因子说;物质、制度、风俗习惯、思想与价值四层次说;物质、社会关系、精神、艺术、语言符号、风俗习惯六大子系统说等。尽管学者们对文化是什么和文化包含什么众说纷纭,但一

般都认同文化包括物质文化、制度文化和精神文化三个层面。

狭义的文化剔除了人类社会中关于物质创造活动及其结果的成分,专注于精神创造活动及其结果,把文化更多地看成是一个受价值观念和价值体系支配的系统,也被称为“小文化”。1871年,英国文化学家泰勒在其《原始文化》一书中指出,文化是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习俗和任何人作为一名社会成员而获得的能力和习惯在内的复杂整体。这是对狭义文化的早期经典界说。有学者参照文化人类学家和社会学家对文化的界说,提出了如下狭义文化的定义:“文化是一定社会群体习得且共有的一切观念和和行为。”^[2]当然,也有学者反对文化中包含可见的行为,认为文化应指导致行为发生并为行为所反映的价值和信仰等。

在本文中,我们讨论文化内涵的多样和歧义,只是试图寻找和定位教学文化概念的逻辑前提,使我们更好地理解、规范和约定教学文化的含义。由文化定义的多样与歧义所带来的一个问题是:定义“教学文化”之艰难。我们无意给教学文化下一个准确的定义,因为这似乎是不可能的,也是笔者力所不能及的,但我们又不得不面对和思考这一前提性问题,因此我们只好对“教学文化”进行约定,并在本文中贯彻这一约定。教学文化是一个更狭义

王传金 常州工学院师范学院副院长 副教授 (上海师范大学教育学院博士生) 213022
谢利民 上海师范大学教育学院教授 博士生导师 200234

的概念, 显然不应包括文化中的“物质”成分, 那么根据文化的“三层说”, 教学文化应包括教学制度文化和教学精神文化。本文中的教学文化则侧重于精神文化, 指教师和学生所共同分享的教学观念和行。

杨启亮教授在一次学术报告会上说, 教师的职业境界有四个层次: 一是把教育看成是社会对教师角色的规范和要求; 二是把教育看作是出于职业责任的活动; 三是把教育看作是出于职业良心的活动; 四是把教育活动当作幸福体验。教师的最高境界是把教育当作幸福的活动。他认为, 前两个境界是一种“他律”的取向, 而后两者是“自律”的取向, 并建议教师实现从“他律”到“自律”的转变。^[3]从这个角度讲, 教师的职业幸福是教学文化的应有之维, 教学文化重塑不应遗忘教师的职业幸福。

二、当下教学文化中教师职业幸福的失落

寻求幸福是人类在发展过程中凝聚与积淀起来的一种永恒, 正如马克思所说: “在每一个人的意识或感觉中都存在着这样的原理, 它们是颠扑不破的原则, 是整个历史发展的结果, 是无须加以证明的……例如, 每个人都追求幸福。”^[4]然而, 在当下教学文化中, 教师的职业幸福似乎不见了, 我们感到、看到和听到的更多的是教师的职业压力和职业倦怠。

(一) 教学现实中教师职业幸福的失落

2005年, 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组织与人力资源研究所采用专业的调查工具, 对教师的工作压力、工作倦怠与心理健康状况进行全国性调查^[5], 共有8699名教师填写了调查问卷。本次调查结果显示: 有34.6%的被调查教师反映工作压力非常大, 有47.6%的被调查教师反映工作压力比较大, 两者加起来占到了被调查教师总数的82.2%; 有68.2%的教师成就感低落, 在工作中没有体验到成就感, 只有8.2%的教师对自身的评价较高, 具有较高的成就感, 认为自己能胜任工作。为了对所有被调查教师的工作倦怠情况有一个整体认识, 此次调查还分别以“一项指标出现工作倦怠”、“两项指标均出现工作倦怠”、“三项指标均出现工作倦怠”为标准, 对所有被调查教师进行了分析, 结果是: 如果把“一项指标出现工作倦怠”作为轻微工作倦怠的标准, 则有86%的被调查教师至少出现轻微的工作倦怠; 如果以“两项指标出现工作倦怠”作为中度工作倦怠的标准, 则有58.5%的被调查教师出现了

中度工作倦怠; 如果以“三项指标均出现工作倦怠”作为高度工作倦怠的标准, 则有29%的被调查教师出现了高度工作倦怠。

国内其他研究机构和研究人員也曾多次对不同地区教师的职业压力和职业倦怠状况进行了调查研究, 其结果大同小异, 如, 浙江省浦江县教师进修学校的一次调查^[6]显示: 在抽样调查的260多名教师中, 目前工作心情“愉快”和“较愉快”的只占44.8%, 而“不太愉快”、“不愉快”和“很不愉快”的竟占了55.2%。

笔者在对教师的访谈中发现教育体制的改革与创新、新课程改革的推进、聘任制的逐渐实施、职称评审中对科研成果的过高要求、各种各样的检查、工作内容的机械烦琐、升学率的压力等等, 使很多教师每天要工作10个小时以上, 有的教师甚至连续几周不能好好休息, 在身心健康方面常常预支、透支。作为服务性、助人性行业的教师职业, 是经受压力最多的职业之一, 教师已经成为职业倦怠的高发人群。职业枯竭的感受正打击着无数具有爱心、拥有理想、乐于奉献的教师, 其职业倦怠如果不能得到及时有效的纠正, 那么这个重大的疾病就会达到流行的程度。

上述这些数据和事实虽然不能代表教师职业幸福的全部内容, 也不能代表全部教师, 但至少可以说明在当前的职业生活中, 有相当一部分教师没有体验到职业的尊严和幸福, 这是一个必须引起我们高度关注的问题。

(二) 教学研究中教师职业幸福的缺失

教师是教学中的要素, 对教师的研究是教学研究的重要内容。20世纪90年代以来, 我国对教师的研究开始进入繁荣时期, 研究者从若干维度研究了此领域不同层面的问题。在对教师的研究中, 无论是没有教师参与的研究, 还是有教师参与的研究, 其研究对象和内容都主要集中在教师的行为、人格、角色、素质等方面。这些研究往往把焦点集中在作为一种职业的教师的外显的、可观察的部分上, 并未涉及教师的内心世界。换言之, 我们研究教师的行为、人格、角色、素质, 研究教师所使用的教材, 研究教师的工作环境, 但忽略了研究教师这个“人”, 这个有思想、能思考、必须以自己的个性魅力影响学生的“人”, 致使有的一线教师很无奈地说: “关于教师的研究成果越多, 我们的紧箍咒就越多!”当然, 这些研究是必要的, 也是永无止境的, 但我们不能忽视理论向实践转化的“中介环节”, 更

54

不能忽视教师的现实处境与精神需要。如果关于教师的研究成果找不到合适的着陆点,不能与教师的知识结构与精神需求相契合,那么这些研究成果的命运很可能就是昙花一现或成为空中浮云,而不能内化到教师的内心,更无法变成教师的行动。从这个意义上讲,关注教师的现实处境与精神需要是研究教师的出发点和基本前提。也就是说,我们研究教师,不能仅仅从社会规约出发,还应该从教师自身的需要出发,这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理应相辅相成,而不能偏执一方。但遗憾的是,我们关注前者较多,而对后者重视不够。

通过文献检索,我们在国内教育学领域还没有发现关于教师职业幸福问题的学术专著,只是发现在个别著作中论及了教师幸福问题。令人欣慰的是,近年来陆续有一些关于教师幸福的文章发表。通过对仅有的这些关于教师职业幸福的研究成果的文献分析,可得出以下几点结论:

(1) 从成果发表的时间来看,教师职业幸福问题最近几年才逐渐引起人们的注意,已呈现出成为研究热点的发展趋势,值得我们密切关注与重视。

(2) 在概念使用上还比较混乱,不仅对幸福、幸福感、快乐等概念内涵的把握不一致,而且也常常将教师幸福与教师职业幸福混为一谈。

(3) 对教师职业幸福的类型、特性、价值等本体性问题还没有进行深入、系统的研究,还不足以作为教师职业幸福的实证研究提供充实的理论支撑。

(4) 从相关成果的学术分量来看,其中多为实践感悟和随笔,真正对教师职业幸福问题进行学术探讨的很少,发表在核心期刊上的论文更少,这说明我们对教师职业幸福问题的学理探讨还远远不够,亟待进一步深入研究。

(5) 从研究的出发点来看,我们更多的是从教师的职业道德和伦理规范出发去关注教师幸福问题,还没有真正关注教师这个“人”,没有从教师的个体需要出发去研究和关注教师的内心世界和生存状态。

(6) 从研究方法上来看,多为归纳总结和哲学、伦理学理论的推演,而缺乏系统的实证研究和质性研究。教师的职业幸福观和幸福感到底如何?影响教师职业幸福的内在和外在因素有哪些?如何才能使教师过上幸福的职业生活,从而促进学生的幸福成长?……我们对这些问题还没有进行深入、系统的研究。换言之,我们仅仅是发现了问题,但还没有弄清楚这些问题,更谈不上提出有效地解决这些问题的对策和机制。

三、观照教师职业幸福是教学文化重塑的应然求索

教学文化重塑可以有多种取向,正如树杈一样可以向多个方向伸展,但哪一种取向都不应遗忘教师的职业幸福,这是因为教师的职业生活理应是幸福的,教师享有职业的尊严与幸福是学生幸福成长的前提和条件之一。

(一) 幸福是人生的主题和根本问题,教师的职业生活理应是幸福的

在现实世界中,人的需要是多方面的,它们从不同侧面体现人的本性,构成人的本质。作为社会人,教师当然也有各种各样的需要。如同其他人类群体的需要一样,教师的需要也可分为物质需要和精神需要两大类。随着生产力水平的提高,社会的不断进步,特别是到了物质需要得到相对满足的历史阶段,精神需要将成为教师追求的主要目标。在马克思看来,精神享受是人区别于其他动物的主要标志。教师的精神享受是指教师在追求和传递文化知识过程中,具有成就感,为自己的才干得到发挥而感到幸福。然而,目前无论是教育研究机构,还是政府部门,都对教师的精神需要关注不够。教师并没有在物质需要得到一定满足的同时产生精神的愉悦和职业的尊严,相反精神压力却越来越大,这是一个值得我们深入研究的问题。

人类社会不断进步的重要标志之一是越来越多的人获得越来越多的幸福,因此对于教师个体的精神需要——幸福,我们同样不可忽视。我们过去曾经片面强调教师职业幸福的实现条件,诸如社会、历史条件以及教师个人幸福的社会幸福前提等等,其结果是教师自身的幸福不见了。这是值得我们深思和汲取的教训之一。教师只有摆脱了职业感的束缚,不把教育当成谋生的手段,而是出乎自己的需要,像孟子那样以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为乐,那么他才能在教的活动中自由地、有创造性地发挥自己的全部才能和力量……只有教、学双方在互动之中都抛弃一切世俗的、外在的各种顾虑,沉浸在艺术的创造过程之中,才能达到“孔颜乐处”的境界。^[7]

(二) 教师享有职业的尊严与幸福是学生幸福成长的前提和条件之一

教育的幸福应该既包括学生的幸福,也包括教师的幸福,这两者是相互联系的。其中教师又要起主导作用,他要对教育的幸福负主要责任。教育是为了学生的发展,学生的发展是一个过程,我们不

能把这一过程变成痛苦的过程，而应让学生幸福地成长。学生的幸福成长与教师的职业幸福有着密切关系，教师的幸福是学生幸福的前提条件之一。从这个角度来讲，教师的职业幸福不仅仅是教师自身的问题，它关涉学生的全面成长，与教育事业和社会发展密切相关。

从一定意义上讲，教育法规、教师职业道德、学校的规章制度等是对教师的外在规约，其最终目的和终极价值也是在于保障和促进学生的幸福成长，但应当引起我们重视的是：这些外在规约要内化到教师头脑中，然后再体现为教师外在的行为才具有实效。教师遵守规约从事教育活动时，可能是被动地无奈地应付，也可能是心甘情愿地幸福地进行。后一种境界显然应该是我们所追求的，这不仅是教师自身幸福生活的需要，也是学生幸福生活的必要前提条件之一。正如亚当·斯密所说：“对自己幸福的关心，要求我们具有谨慎的美德；对别人幸福的关心，要求我们具有正义和仁慈的美德。前一种美德约束我们以免受到伤害；后一种美德敦促我们促进他人的幸福。”^[8]

同时，在教学过程中，教师不但授业、解惑，充当知识传播者的角色，而且其本身也是教育内容，这是因为教师是学生学习的榜样，儿童的言行常常因模仿其所崇拜的榜样人物而渐成习惯。不管教师意识到与否，教师都有成为学生模仿对象的最大可能性。在学生成长的过程中，这种潜移默化的影响

有时胜过显性的教育活动，这已被众多的研究所证明。因此，教师在职业生活中所表现出的幸福，对生活的乐观态度和对学生的无私关爱，对学生具有教育作用，在学生幸福成长中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另外，学生的幸福成长、成人与成才、知识的获得、精神境界的提升、人生价值观的生成与践行、对社会作出的贡献等，虽然不能直接给教师带来感官上的享受，也不能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却是教师职业幸福的动力与源泉，也是人类社会进步不可或缺的支持性条件。

[注释]

- [1] 张天飞、董世骏：《哲学概论》，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15页。
- [2] 郑金洲：《教育文化学》，人民教育出版社，2000年版，4页。
- [3] 刘次林：《论教师幸福》，《教育研究》，2000年第5期。
- [4] [德]马克思、恩格斯著，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373页。
- [5] 金忠明：《走出教师职业倦怠的误区》，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5页。
- [6] 方方：《教师心理健康研究》，人民教育出版社，2003年版，8页。
- [7] 檀传宝：《教师伦理学专题》，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29页。
- [8] [英]亚当·斯密著，蒋自强等译：《道德情操论》，商务印书馆，2003年版，342页。

（责任编辑：刘宏博）

《教育使命感悟》

——教育科研和教育工作者的指导用书

由耿申同志撰写的《教育使命感悟》一书已由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出版。全书分为七个部分：关于教育政策、关于教师研究、关于德育反思、关于办学条件、关于危机应对、关于历史启迪和关于刊物编辑，观点独到、关注实践、视野开阔、文笔洗练。

《教育使命感悟》，2007年10月出版，16开本，30万字，定价35元。有意订购者可向本杂志社函购，汇款时请加寄10%邮费，如需正式发票还请加寄4.20元邮挂费（无论订数多少）；汇款时务必写清邮购者的地址、邮编、电话、收件人姓名及订购数量等信息，以免投寄失误；如订购20本以上，可享受8折优惠。数量有限，欲购从速。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东路95号教育科学研究杂志社

联系电话：010-84649579 010-84635989（传真） 邮编：100101

联系人：杨志广 段桂兰